

证券代码：301233

证券简称：盛帮股份

公告编号：2026-002

成都盛帮密封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集资金专户注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成都盛帮密封件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648号）同意注册，成都盛帮密封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12,870,000股，发行价格为41.52元/股，募集资金总额534,362,400.00元，扣除相关不含税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440,169,108.52元。募集资金已于2022年6月28日划至公司指定账户，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2年6月30日对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众环验字〔2022〕1710008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与使用，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公司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并对募集资金使用实行严格管理，以保证专款专用。公司开设了专门的银行专项账户对募集资金进行存储，分别于2022年7月1日、2022年7月4日、2022年6月13日、2022年6月30日，在招商银行、中信银行、农业银行、成都银行（以下统称“开户银行”）设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分别与上述开户银行、保荐机构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2022年11月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成都盛帮双核科技有限公司与成都农村商业银行

行双流白家分理处及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监管协议均得到了切实有效的履行。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户情况如下：

开户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用途	账户状态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天府菁蓉大厦支行	999012492010707	1.密封（绝缘）制品制造系统改扩建项目 2.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3.智慧管理平台建设项目	本次注销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双流支行	8111001013900840058		正常使用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双流文星支行	22827501040015131		已注销
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芳草支行	1001300001034310		正常使用
成都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双流白家分理处	1000020006488115	1.密封（绝缘）制品制造系统改扩建项目	正常使用

三、本次注销的募集资金专户情况

1、本次注销的募集资金专户基本情况

单位：元

开户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注销前专户余额	账户状态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天府菁蓉大厦支行	999012492010707	0.00	本次注销

2、募集资金专户注销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本次注销的募集资金专户余额已转入其他募集资金专户。为规范银行账户管理、减少管理成本，公司已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完成了上述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天府菁蓉大厦支行募集资金专户的销户，并及时通知了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与其对应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随之终止。

四、备查文件

募集资金专户销户证明文件。

特此公告。

成都盛帮密封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3月23日